

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江苏吴中

公告编号：临 2019-036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通知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赵唯一先生主持。经会议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回购并注销响水恒利达科技化工有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具体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回购并注销响水恒利达科技化工有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所应补偿股份的公告》（临 2019-03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具体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临 2019-03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具体见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临2019-03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9年5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见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9-04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